

##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畢業生才藝傑出獎獲選切結書

第一聯 學校存查聯

姓 名		身 分 統 一 編 證 號		家 長 (監 護 人) 電 話	
本人 申請參加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學年度畢業生才藝傑出獎評選，同時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藝能、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創作中，勾選的其中兩類參加評選，經畢業生獎項審查委員會複核審查，初步結果若此兩類均為獲選正取，自願放棄_____類獲選資格。特此聲明。此致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切結生 簽 名		家長(監護人) 簽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教務處蓋章					

##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畢業生才藝傑出獎獲選切結書

第二聯 切結生存查聯

姓 名		身 分 統 一 編 證 號		家 長 (監 護 人) 電 話	
本人 申請參加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學年度畢業生才藝傑出獎評選，同時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藝能、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創作中，勾選的其中兩類參加評選，經畢業生獎項審查委員會複核審查，初步結果若此兩類均為獲選正取，自願放棄_____類獲選資格。特此聲明。此致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切結生 簽 名		家長(監護人) 簽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1. 本校於切結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二聯交由切結生存查，始完成手續。
2. 切結放棄同時獲選兩類才藝傑出獎中的其中一類正取資格手續完成後，經畢業生獎項審查委員會複核審查完成，不得以任何理由變更，請切結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3. 本切結書應連同申請表同時繳交。